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五、 审议通过《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六、 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八、 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999,184,7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90元人民币（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89,926,627.77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72.23%，剩余未分配利润34,580,877.03元结转留存。上述分红派息的议案将呈报201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九、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同意第二个行权期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计划期权总数量为1530.28万份，激励对象名单调整为45名，行权价格调整为2.92元。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十、 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对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有关事项决定如下：

（一）、行权数量：公司股票期权总数量为1530.28万份，剔除个人原因离职、考核未达标以及考核尚未完成的激励对象授予份额，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

数量为 623.04 万份。

(二)、行权人数：自授权日确定 53 名激励对象起，剔除因个人原因离职丧失资格的 8 名激励对象，剔除本期考核尚未结束暂不行权的 4 名激励对象，以及未达到个人业绩行权指标的 1 名激励对象，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为 40 名。

(三)、行权价格：2.92 元/份。

(四)、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五)、行权安排：本次为第二个行权期的相关安排，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政策规定的行权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行权及相关的行权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行权日，同时于行权完毕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其他一切相关手续。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 (万份)	本期可行权数量 (万份)
1	周叙清	董事、总经理	120	考核尚未完成， 暂不行权
2	陈宇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36	44.88
3	郭镇明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2	23.76
4	苗月冬	副总经理	120	考核尚未完成， 暂不行权
5	蔡显忠	副总经理	110	36.3
6	陈卫星	副总经理	80	26.4
7	刘庆武	副总经理	80	26.4
		中层及骨干（35人）	1566	465.3
合计			2284	623.04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18日